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中心小学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

2.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

3.聘任教职工，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4.维护受教育者、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5.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6.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和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内设3个机构处室，分别是教导处、总务处、安稳办。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1359.31万元（含上年结转275.5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59.31 万元（含上年结转275.5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收入较2022年增加5.83万元，主要是教育支出经费拨款增加2.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5.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0.3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2.5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1359.31万元，其中：教育支出预算1120.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44.2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50.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44.22万元。支出预算较2022年增加5.8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3.54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9.37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59.3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59.31万元，比2022年增加5.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6.83万元，比2022年减少3.54万元，主要原因是教育支出经费拨款减少7.2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5.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0.3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2.56万元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和退休人员补助以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452.48万元，比2022年增加9.37万元，主要原因是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43.7万元，“三支一扶”补助资金25.69万元，学前营改资金1.89万元，学前资助资金0.49万元，义教家庭经济困难补助10.66万元，义教营改资金59.86万元，义教营改运行经费减少0.63万元，实验室建设增加15万元，新建教学楼项目结转229.29万元，比上年减少194.9万元等，主要用于班班通-电子白板设备购置、新建教学楼、实验室建设、三支一扶教师工资福利支出、营养改善计划及贫困学生资助等重点工作。

我单位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无 “三公”经费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76.89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王超迁 联系方式：（王超迁，电话：**023-52489020**）**